

附件 2

鞍山市发展和改革委员会 2022 年度部门决算

鞍山市发展和改革委员会
2022 年度部门决算

目 录

第一部分 部门概况

- 一、 主要职责
- 二、 部门决算单位构成

第二部分 2022 年度部门决算情况说明

- 一、 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 二、 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 三、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 四、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 五、 其他重要事项的情况说明

第三部分 名词解释

第四部分 2022 年度部门决算表

- 一、 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 二、 收入决算表
- 三、 支出决算表
- 四、 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 五、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 六、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表
- 七、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表
- 八、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 九、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第五部分 附件

第一部分 部门概况

一、主要职责

（一）负责拟订并组织实施全市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战略、中长期规划和年度计划，统筹协调全市经济社会发展总体规划、专项规划、跨县（市）区的区域规划和地方规划，衔接需要安排市政府投资和涉及重大项目的规划，建立健全科学制定、有效实施、及时评估和动态调整全市发展战略规划的制度机制。

（二）负责起草全市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经济体制改革等地方性法规和市政府规章草案，按规定指导、协调全市招投标工作，协调推进全市统一规范的公共资源交易平台建设。对全市公共资源交易活动进行宏观指导、监督管理。负责对辽宁省招投标监管网招标公告发布及监督。负责市综合评标专家库管理工作。

（三）统筹协调全市经济社会发展，研判经济发展趋势，提出国民经济发展、价格总水平调控和优化重大经济结构的目标、政策，提出综合运用各种经济手段和政策的建议，受市政府委托向市人大提交全市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计划的报告。综合协调全市宏观经济政策，会同相关部门完善宏观调控协调机制，推进宏观调控目标制定和政策手段运用机制化。

（四）负责监测全市宏观经济和社会发展态势，承担预测预警和信息引导的责任，研究宏观经济运行、总量平衡等重要问题并提出宏观调控政策建议，研究并协调解决全市经济运行有关重大问题。研究提出城镇化发展战略、规划和重大政策。

（五）负责汇总分析全市财政、金融等方面情况，参与制定

财政政策、金融发展对策、土地政策和价格政策，综合分析财政、金融、土地、价格政策的执行效果，负责全口径外债的总量控制、结构优化和监测工作。负责全市社会信用体系建设和综合管理工作，推进社会信用体系建设。

（六）承担指导推进和综合协调全市经济体制改革的责任，研究经济体制改革的重大问题，组织拟订综合性经济体制改革方案，协调有关专项经济体制改革方案，会同有关部门搞好重要专项经济体制改革之间的衔接，指导经济体制改革试点和改革实验区工作。

（七）承担全市固定资产投资综合管理职责，拟订全社会固定资产投资总规模和投资结构的调控目标、政策和措施。安排市本级基建资金，按权限审批、审核跨地区、跨行业、跨领域和涉及综合平衡、重大布局的重大建设项目。审批重大外资项目和境外投资项目，参与外商投资安全审查有关工作，指导和监督国外贷款建设资金的使用，引导民间投资的方向，研究提出全市利用外资和境外投资的战略、规划、总量平衡和结构优化的目标、政策及措施，指导协调矿产、能源、资源等领域重大项目的国际合作，牵头组织特重大自然灾害的灾后恢复重建规划编制，协调有关重大问题，指导工程咨询业发展。

（八）推进全市经济结构战略性调整，组织拟订综合性产业政策，负责协调一二三次产业发展的重大问题并衔接平衡相关发展规划和重大政策，做好与全市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规划、计划的衔接平衡。协调全市农业和农村经济社会发展的重大问题，会同有关部门拟订全市服务业发展战略和重大政策，拟订现代物流

业发展战略、规划，组织拟订高技术产业发展、产业技术进步的战略、规划和重大政策，统筹推进战略性新兴产业发展，推进全市工业经济结构调整和产业升级。

（九）负责统筹推进全市城乡区域协调发展，推进落实区域发展总体战略，组织拟订全市区域协调发展及资源枯竭城市经济转型、全面振兴、“五大区域”发展战略、规划和重大政策，负责全市地区经济协作的统筹协调。负责协调推进全市“一带一路”建设工作。

（十）研究分析国内外和市内外市场状况，负责重要商品总量平衡和宏观调控的相关工作，编制全市重要农产品、工业品和原材料进出口总量计划并监督执行，根据经济运行情况对进出口总量计划进行调整。

（十一）负责全市社会发展与国民经济发展的政策衔接，组织拟订社会发展战略、总体规划和年度计划，拟订人口发展战略、规划及人口政策，参与拟订科学技术、教育、文化、卫生健康、民政等发展政策，推进社会事业建设，统筹推进全市基本公共服务体系建设和收入分配制度改革，研究提出促进就业、完善社会保障与经济协调发展的政策建议，协调社会事业发展和改革中的重大问题及政策。

（十二）负责提出全市能源消费总量控制目标的建议，牵头拟订能源消费总量控制工作方案并组织实施，拟订全市能源发展战略、规划和政策，提出相关体制改革建议，按权限实施对能源项目和计划的管理，负责能源运行调节和应急保障工作。负责全市煤炭行业管理工作，负责全市石油、天然气（包括天然气、煤

层气和煤制气，不包括城镇燃气）管道的保护工作，统筹协调管道保护的重大问题。

（十三）推进全市可持续发展战略，负责节能的综合协调工作，组织拟订发展循环经济、全社会能源资源节约和综合利用规划及政策措施并协调实施，参与编制全市生态建设、环境保护规划，协调生态建设、能源资源节约和综合利用的重大问题，研究提出建立健全生态补偿机制的政策措施，综合协调环保产业和清洁生产促进有关工作。

（十四）研究全市国民经济与国防建设的关系，组织编制国民经济动员规划、计划，拟订推进经济建设与国防建设协调发展的战略和规划，协调相关重大问题，组织实施全市国民经济动员有关工作。

（十五）配合有关部门做好招商引资工作，参与重大招商引资活动，负责招商引资项目的跟踪落实和相关指导、协调、服务工作。

（十六）贯彻执行国家关于粮食和物资储备管理的法律法规，起草相关的地方性法规和市政府规章草案，研究提出粮食和物资储备体制改革方案并组织实施。

（十七）根据国家物资储备规划和储备品种目录，组织实施我市重要物资和应急储备物资的收储、轮换和日常管理，落实有关动用计划和指令，管理我市粮食、棉花和食糖储备，负责储备粮棉糖行政管理，保障军队等政策性粮食的供应。监测市内粮食和重要物资供求变化并预测预警，承担全市粮食流通宏观调控的具体工作。承担粮食安全市长责任制考核日常工作。

(十八) 负责储备基础设施的建设和管理, 拟订储备基础设施、粮食流通设施建设规划并组织实施, 管理有关储备基础设施和粮食流通设施项目。

(十九) 拟订地方粮食和物资储备仓储管理有关技术标准和规范并组织实施。负责粮食流通、加工行业安全生产工作的监督管理, 承担物资储备承储单位安全生产的监管责任。

(二十) 负责对管理的政府储备、企业储备以及储备政策落实情况进行监督检查。负责粮食流通监督检查, 负责粮食收购、储存、运输环节粮食质量安全和原粮卫生的监督管理, 组织实施全市粮食库存检查工作。

(二十一) 负责粮食流通行业管理, 制定行业发展规划、政策, 拟订粮食流通和物资储备有关标准、粮食质量标准, 制定有关技术规范并监督执行。

(二十二) 负责救灾物资储备管理。

(二十三) 完成市委、市政府交办的其他任务。

二、部门决算单位构成

鞍山市发展和改革委员会 2022 年单位决算编制范围包括:

1. 鞍山市发展和改革委员会

第二部分 2022 年度部门决算情况说明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一) 收入总计 6693.29 万元，包括：

1. 财政拨款收入 4930.72 万元，占收入总计的 73.26%。其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4930.72 万元，政府性基金收入 0 万元，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0 万元。
2. 上级补助收入 0 万元，占收入总计的 0%。
3. 事业收入 0 万元，占收入总计的 0%。
4. 经营收入 0 万元，占收入总计的 0%。
5. 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0 万元，占收入总计的 0%。
6. 其他收入 0 万元，占收入总计的 0%。
7. 使用非财政拨款结余 0 万元，占收入总计的 0%。
8. 上年结转和结余 1762.57 万元，占收入总计的 26.74%。主要是应急物资储备、突发公共事件物资储备等。

与上年相比，今年收入增加 2429.64 万元，增长 97.14%，主要原因：一是疫情防控资金支出；二是人员经费变动。

(二) 支出总计 6693.29 万元，包括：

1. 基本支出 3492.57 万元，占支出总计的 52.18%。主要是为保障机构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工作任务而发生的各项支出，其中：工资福利支出 3102.1 万元，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支出 78.48 万元，商品和服务支出 312 万元。
2. 项目支出 3200.71 万元，占支出总计的 47.82%。主要包括疫情防控资金支出、政府项目评审费用等业务支出。

3. 上缴上级支出 0 万元，占支出总计的 0%。

4. 经营支出 0 万元，占支出总计的 0%。

5. 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 0 万元，占支出总计的 0%。

与上年相比，今年支出增加 2943.52 万元，增长 78.5%，主要原因：**一是**支付上年度未支付的款项；**二是**防疫资金支出增加。

（三）年末结转和结余 0 万元。

主要原因是根据财政一体化系统要求，年末无余额。

二、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一）总体情况。

2022 年度财政拨款支出 6693.29 万元，其中：基本支出 3492.57 万元，项目支出 3200.71 万元。与上年相比，财政拨款支出增加 2943.52 万元，增长 78.5%，主要原因：**一是**支付以前年度欠款；**二是**防疫资金支出增加。与年初预算相比，2022 年度财政拨款支出完成年初预算的 304.86%，其中：基本支出完成年初预算的 159.07%，项目年初本单位没做预算，由财政局经建科代编。

（二）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情况。

2022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 6693.29 万元，按支出功能分类科目分，包括：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4255.56 万元，占 63.59%；社会保障和就业服务支出 389.58 万元，占 5.82%，住房保障支出 386.29 占 5.77%，卫生健康支出 200 万元，占 2.99%，农林水支出 10 万元，占 0.15%，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1450.43 万元，占 21.67%，抗疫特别国债安排的支出 1.43 万元，占 0.02%。

1.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4255.56 万元，具体包括：

（1）一般公共服务支出（201）发展与改革事务（04）行政

运行(01)2716.71万元,主要是工资福利等支出,完成年初预算的160.85%,决算数大于年初预算数的原因主要是人员增加。

(2)一般公共服务支出(201)发展与改革事务(04)一般行政管理事务(02)56.56万元,主要是发展和改革专项工作经费,年初本单位没做预算,由财政局经建科代编。

(3)一般公共服务支出(201)发展与改革事务(04)其他发展和改革事务支出(99)1482.29万元,主要是国土空间规划编制费、项目前期工作费用,年初本单位没做预算,由财政局经建科代编。

2.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389.58 万元, 具体包括:

(1)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208)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05)行政单位离退休(01)73.98万元,主要是退休人员取暖费、其他商品和服务,年初本单位没做预算,由财政局经建科代编。等支出,完成年初预算的208.84%,决算数大于年初预算数的原因主要是发放退休去世人员抚恤金。

(2)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208)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05)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05)248.98万元,主要是基本养老保险缴费等支出,完成年初预算的123.34%,决算数大于年初预算数的原因主要是在职人员转入。

(3)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208)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05)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06)66.62万元,主要是单位职业年金缴费等支出,主要是追加退休人员单位职业年金缴费预算。

3. 卫生健康支出(210)公共卫生(04)突发公共卫生事件处理(10)2000万元,主要是防疫物资采购支出。

4. 农林水支出 10 万元，主要是用于西藏巴青县扶持专项支出，此专项为以前年度专项经费。

5 粮油物资储备支出（222）重要商品储备（05）应急物资储备（11）145.04 万元，主要用于防疫物资储备。

6 住房保障支出 389.29 万元，具体包括：

（1）住房保障支出（221）住房改革支出（02）住房公积金（01）236.35 万元，主要是住房公积金等支出，完成年初预算的 156.1%，决算数大于年初预算数的原因主要是在职人入员。

（2）住房保障支出（221）住房改革支出（02）购房补贴（03）149.94 万元，主要是新职工购房补贴等支出，完成年初预算的 127.22%，决算数大于年初预算数的原因主要是支付老职工货币化。

（三）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支出情况。

2022 年度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支出 1.43 万元，按支出功能分类科目分，包括：抗疫特别国债安排的支出 1.43 万元。

1. 其他抗疫相关支出 1.43 万元，主要是购买防疫物资支出，此专项为追加专项经费。

（四）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情况。

2022 年度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 0 万元。

三、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22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安排的“三公”经费支出 13.89 万元，完成全年预算的 126.27%，决算数大于全年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支付上年度车辆维修费用。其中：因公出国（境）费 0 万元，公务接待费 0.84 万元，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 13.05

万元。

1. 因公出国（境）费 0 万元，占“三公”经费支出的 0%。完成全年预算的 0%，决算数小于（大于）全年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 0。2022 年参加出国（境）团组 0 个，累计 0 人次，主要为参加团等。2022 年因公出国（境）费比上年减少（增加）0 万元，下降（增长）0%，主要是等原因。

2. 公务接待费 0.84 万元，占“三公”经费支出的 6.05%。完成全年预算的 84%，决算数小于全年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严格控制支出。2022 年国内公务接待累计 1 批次、47 人、0.84 万元，主要用于公务接待等；其中外事接待累计 0 批次、0 人、0 万元，主要用于等。2022 年公务接待费比上年减少 0.13 万元，下降 13.14%，主要是来访减少等原因。

3.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 13.05 万元，占“三公”经费支出的 93.95%。完成全年预算的 139.5%，决算数大于全年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支付上年度车辆维修费用。比上年增加 10.55 万元，增长 421.64%，主要是支付上年度车辆维修费用。

其中：公务用车购置费 0 万元，主要用于等，当年购置公务用车。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13.05 万元，主要用于车辆维修、保险、加油等，截至年末使用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开支运行维护费的公务用车保有量 5 辆。

四、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22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 3492.57 万元，其中：人员经费 3180.58 万元，主要包括基本工资、津贴补贴、奖金、其他社会保障缴费、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其他

工资福利支出、离休费、退休费、抚恤金、生活补助、奖励金、住房公积金、采暖补贴、其他对个人和家庭补助的支出；日常公用经费 312 万元，主要包括办公费、印刷费、手续费、水费、电费、邮电费、取暖费、物业费、差旅费、因公出国（境）费用、维修（护）费、租赁费、会议费、培训费、公务接待费、劳务费、委托业务费、工会经费、福利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其他交通费用、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办公设备购置、专用设备购置、信息网络及软件购置更新。

五、其他重要事项的情况说明

（一）机关运行经费支出情况。

2022 年机关运行经费支出 312 万元（与部门决算中行政单位和参照公务员法管理事业单位财政拨款基本支出中公用经费之和一致），比上年增加 142.1 万元，增长 142.1%，主要原因是支付上年度未能及时支付的费用。。

（二）政府采购支出情况。

2022 年政府采购支出总额 0 万元，其中：政府采购货物支出 0 万元，政府采购工程支出 0 万元，政府采购服务支出 0 万元。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 0 万元，占政府采购支出总额的 0%，其中：授予小微企业合同金额 0 万元，占中小企业采购支出总额的 0%；货物采购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占货物支出金额的 0%；工程采购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占工程支出金额的 0%；服务采购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占服务支出金额的 0%。

（三）国有资产占用情况。

截至 2022 年 12 月 31 日，共有车辆 5 辆，其中：副省级以上

领导干部用车 0 辆，主要领导干部用车 0 辆，机要通信用车 1 辆，应急保障用车 2 辆，执法执勤用车 0 辆，特种专业技术用车 0 辆，离退休干部用车 2 辆，其他用车 0 辆；单价 100 万元（含）以上设备（不含车辆）0 台（套）。

（四）预算绩效情况。

1. 绩效评价工作开展情况。

上级部门组织对单位开展整体绩效自评，涉及资金 2195.55 万元，自评平均分 100 分。《部门（单位）整体绩效自评表》见附件。

2. 项目绩效自评结果。

无《预算（项目）政策绩效自评表》见附件。

3. 部门评价结果:良好。

4. 财政评价结果:良好。

第三部分 名词解释

1. **财政拨款收入**：指单位从同级财政部门取得的财政预算资金。

2. **上级补助收入**：指单位从主管部门和上级单位取得的非财政性补助收入。

3. **事业收入**：指事业单位开展专业业务活动及辅助活动所取得的收入。

4. **经营收入**：指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取得的收入。

5. **附属单位上缴收入**：指单位附属的独立核算单位按照规定上缴的收入。

6. **其他收入**：指除上述“财政拨款收入”、“上级补助收入”、“事业收入”、“经营收入”、“附属单位上缴收入”等以外的收入。

7. **使用非财政拨款结余**：指事业单位按照预算管理要求使用非财政拨款结余弥补收支差额的金额。

8. **上年结转和结余**：指以前年度尚未完成、结转到本年按有关规定继续使用的资金。

9. **基本支出**：指保障机构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工作任务而发生的人员支出和公用支出。

10. **项目支出**：指在基本支出之外为完成特定行政任务和事业发展目标所发生的支出。

11. **上缴上级支出**：指事业单位按照财政部门和主管部门的规

定上缴上级单位的支出。

12. 经营支出：指事业单位在专业活动及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发生的支出。

13. 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指事业单位用财政补助收入之外的收入对附属单位补助发生的支出。

14. “三公”经费：指用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安排的因公出国（境）费、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和公务接待费。其中，因公出国（境）费反映单位公务出国（境）的住宿费、旅费、伙食补助费、杂费、培训费等支出；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反映单位公务用车购置费及燃料费、维修费、过路过桥费、保险费、安全奖励费用等支出；公务接待费反映单位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含外宾接待）支出。

15. 机关运行经费：指为保障行政单位和参照公务员法管理的事业单位运行，使用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安排的基本支出中用于购买货物和服务的各项资金，包括办公及印刷费、邮电费、差旅费、会议费、福利费、日常维修费、专用材料及一般设备购置费、办公用房水电费、办公用房取暖费、办公用房物业管理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以及其他费用。

16. 一般公共服务（类）发改与改革事务（款）行政运行（项）：（2010401）反映行政单位（包括实行公务员管理的事业单位）的基本支出。

17. 一般公共服务（类）发改与改革事务（款）一般行政管理事务（2010402）反映行政单位（包括实行公务员管理的事业单位）未单独设置项级科目的其他项目支出。

18. 一般公共服务（类）发改与改革事务（款）其他发展与改革事务支出（2010499）反映除上述项目以外的其他发展与改革事务支出。

19.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2080505）：反映机关事业单位实施养老保险制度由单位缴纳的基本养老保险费支出。

20. 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2080506）：反映事业单位实施养老保险制度由单位实际缴纳的職業年金支出。

21. 住房公积金（2210201）：反映行政事业单位按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部、财政部规定的基本工资和津贴补贴以及规定比例为职工缴纳的住房公积金。

22. 住房保障支出（类）住房改革支出（款）购房补贴（项）（2210203）：反映按房改政策规定，行政事业单位向符合条件职工（含离退休人员）、军队（含武警）向转役复员离退休人员发放的用于购买住房的补贴。

23. 卫生健康支出（类）公共卫生（款）突发公共卫生事件应急处理（项）2100410 反映用于突发公共卫生事件应急处理的支出。

第四部分 2022 年度部门决算表

第五部分 附件

部门（单位）整体绩效自评表 (2022年度)

部门（单位）名称																
部门年初预算收入金额(万元)																
部门年初预算支出金额(万元)																
年度 主要 任务	对应项目										项目下达金额 (万元)	项目执行金额 (万元)	项目执行率	分值	得分	
年度 目标	年初总体目标										全年完成情况					
绩效 指标	一级 指标	二级 指标	三级指标	预算 符号	指标 值	度量 单位	全年 完成 值	完成 程度	分值	得分	偏差原因分析					改进措施
											经费保 障原因 分析	制度保 障原因 分析	人员保 障原因 分析	硬件条 件保障 原因分 析	其他原 因分析	
	履职 效能															
	预算 执行															
	管理 效率															
	运行 成本															
	社会 效应															
	可持 续性															
总评价得分																

预算项目(政策)绩效自评表
(2022年度)

项目(政策)名称																		
主管部门																		
实施单位																		
项目预算金额(万元)		全年执行数(万元)					执行率											
年度总体目标	年初设定目标									全年实际完成情况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目标值			全年完成值	完成程度	分值	得分	未完成原因分析						改进措施	
				运算符号	内容	度量单位					经费保障	制度保障	人员保障	硬件条件	其他	原因说明		
	指标自评得分小计		预算执行率得分					减分项			绩效自评总得分							